

# 2023年大气科工作计划(实用5篇)

光阴的迅速，一眨眼就过去了，很快就要开展新的工作了，来为今后的学习制定一份计划。计划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计划书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大气科工作计划篇一

我校自开展环境卫生教育进校园活动以来，活动得到了学校领导的高度重视，12月13日，学校召开了环境卫生教育进校园活动推进会，认真学习了县教育局关于组织开展“环境卫生教育进校园”主题宣传活动的要求，对开展此项活动的重要意义进行强调。根据活动安排，结合学校实际，就抓好环境卫生教育方面工作作了重点说明和布置，要求各年级各班对照职责，尽快落实措施。争取在本月底，校园环境得到全面治理，卫生状况得到明显改善，师生文明素养得到较大提高，育人环境进一步优美和谐。近阶段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1、学校高度重视环境卫生教育进校园活动，充分体会到进校园环境卫生教育活动的重大意义，成立了环境卫生教育进校园活动领导小组，组长（中小校长），成员为教导处、总务处、少先大队部的相关负责同志、各班班主任。为营造良好的氛围，我校创新了宣传方式，注重宣传效果，做到了“进学校、进班级、进个人、进家庭”的全面覆盖，并通过广播、橱窗进行了认真宣传。

2、加强宣传，注重实效。学校在全校各班开展了“小手牵大手，共创文明城”为主题的班会，向全校学生印发《致全县中小学生的一封信》，并要求每位学生回信，谈谈自己下一步的做法。要求学生回家向父母亲人、邻居进行环境卫生宣传。还成立了监督小组，加强环境卫生的宣传和监督，从而把本次活动推向高潮。

3、建立了卫生工作的包干制度和卫生评比制度。我校历来重视环境卫生工作。学校卫生区域分配到各班负责，落实了各项任务。在校园内张贴了多幅标语。动员师生互相监督随地吐痰和乱丢纸屑、瓜壳、食品包装袋的不良行为。发现一起，批评教育处理一起。每周一进行大扫除，教室必须坚持每天2次打扫，动态保洁。学校将卫生评比工作列入学校日常工作之中。由校少先队常规检查组每天定时、不定时进行量化评比检查，对卫生工作突出和存在问题的班级次日在校红领巾广播站进行表彰和批评，结果作为班主任津贴发放、先进班集体评选的一个重要依据。分管卫生的领导深入一线检查，监督，指导，参与卫生工作，帮助协调解决了卫生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做到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4、对全校的卫生死角进行摸底排查，落实班级的职责，做好各班教室、寝室卫生，清除各类“牛皮癣”10余处，对乱贴乱画不良现象进行治理。

5、开展“文明新风”评比竞赛活动。通过年级与年级比、班级与班级比、个人与个人比，在竞赛中极大地促进了全体学生文明意识的形成和文明习惯的养成。

总之，通过这次环境卫生教育进校园宣传活动，校园环境有了较大的改变，学生文明素质有了较大提升，实现了校园环境整洁，环境教育氛围浓厚的目标。并力求将本次宣教活动取得的良好效果延续下去。

## 大气科工作计划篇二

为贯彻落实省大气污染攻坚行动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结合我局工作任务和职责，制定本方案。

全面落实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各项要求。围绕大气污染攻坚行动工作要求，提高政治站位，明确重点工作，充分发挥市场监管部门职能作用，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

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各项工作。

（一）职责法定。根据《大气污染防治法》《计量法》《特种设备安全法》等规定，准确厘清市场监管部门职责，依法履职尽责，切实做到“法无职责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

（二）信用约束。探索信用约束机制，充分发挥信用监管作用，通过信用约束和行政处罚联动，强化生产经营者自律和诚信意识，努力建设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市场监管制度。

（三）社会共治。发挥企业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政府监管功能，提升综合监管和行业监管协同效能，努力形成分工明确、沟通顺畅、齐抓共管的市场监管格局。

成立xx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面推动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局长王再新任组长，班子成员黄俊、李腾勇、孙军、邱永伟任副组长，相关股室、直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特种设备股，蔡晓刚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一）引导餐饮单位加强行业自律，规范行业行为，积极推广使用餐饮业油烟污染防治的先进技术。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项目。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项目，应当按照国家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经过油烟净化设施处理排放油烟。进一步整治规范烧烤等产生油烟污染的重点服务项目，督促相关单位对设备进行全面清洗，经环保部门检测验收合格后才能营业，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仍不合格的予以停业。（责任领导：孙军，责任单位：食品股、各分局）

（二）强化燃煤锅炉监督管理工作，严把燃煤锅炉安装、使用关，做好现有在用锅炉使用登记台账，对符合要求新安装的燃煤锅炉，严格做好审查工作。对属于淘汰范围内的新增燃煤锅炉，一律不予办理安装、使用登记手续。同时严格控

制城市建成区和工业区35t以下燃煤锅炉建设。（责任领导：邱永伟，责任单位：特设股）

（三）加强机动车环保检验检测机构计量器具的监督管理，规范检验检测行为，提高机动车尾气检测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责任领导：黄俊，责任单位：检验检测中心）

（四）做好成品油市场整治工作，加强抽检力度，取缔违规加油站点。（责任领导：李腾勇，责任单位：执法稽查局）

（五）加强协同配合。配合各相关部门做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开展联合检查执法，形成整治合力。（责任单位：各分局、相关股室、直属单位）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要充分认识大气污染防治行动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全面完成大气污染防治行动防治工作。

（二）狠抓落实，务求实效。要根据实际情况，细化措施，按照整治工作目标和时间的要求，制定工作计划，做到目标明确、重点突出、措施有力、成效显著。

（三）协同配合，形成合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工作，涉及的产业链条长、部门多、地域广，要加强系统内、外的协作配合。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做到工作全统筹、配合工作不掉队，加强与其它部门的协作配合，形成整治合力，确保整治工作落到实处。

（四）强化执法，履职尽责。要认真贯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法》、《计量法》、《特种设备安全法》等法律法规，通过随机抽查、重点检查、投诉举报等多种途径发现案件线索，加大案件查办力度。对属于其它部门执法范围和涉嫌犯罪的，按法律规定移交相关部门。

# 大气科工作计划篇三

为应对秋冬季不利气象条件，按照科学研判、积极干预、压实责任、协调协同的工作思路，以“控煤、减排、管车、降尘、禁烧、治油烟”为主要举措，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持续推进大气环境质量改善，为“十四五”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开好局、起好步，制定本方案。

## （一）攻坚时间

20xx年11月1日-20xx年3月31日

## （二）基本思路

围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目标，以燃煤整治、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机动车尾气治理、企业排污监管、扬尘污染源管控、VOCs突出问题排查整治、涉VOCs重点企业治理、露天禁烧和禁燃禁放、餐饮油烟污染治理为主要举措，加强应对污染天气，强化与臭氧协同管控，完善机制，压实责任，持续推进环境空气质量改善。

## （三）主要目标

在“十三五”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基础上，力争实现我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确保完成20xx年度浓度和优良天数比例完成省下达考核目标任务。加强对O<sub>3</sub>、CO、NO<sub>2</sub>和SO<sub>2</sub>指标的管控，减少气态污染物浓度高值出现频次，统筹推进年度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各项工作任务，完成VOCs和NOx减排考核任务目标。

1、严格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各地以化工、医药、建材、有色、煤电等行业项目为重点，包括涉煤及煤制品、石油焦、渣油、重油等高污染燃料使用工业炉窑、锅炉的项目，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对

“两高”项目实行清单管理，进行分类处置、动态监控。对拟建设项目严格环评审批，对不符合要求的“两高”项目要坚决整改，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要求，推动在建和拟建“两高”项目提高能效、清洁生产和污染防治水平，严厉打击“两高”企业无证排放。（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2、深入开展锅炉和工业炉窑整治。继续采取综合减煤措施，各地梳理辖区内畜禽养殖等其他散煤燃烧情况，依法依规整治违规销售散煤行为。加快推进省级开发区集中供热项目建设，对集中供热范围内的分散燃煤锅炉进行摸底排查，对不能达标排放的分散燃煤锅炉督促整改。对生物质锅炉违规使用燃煤问题进行排查，各地要制定生物质锅炉综合整治方案，开展一轮次专项整治。推进6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替代，建立35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清单台账，对10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淘汰工作和90个工业炉窑提标改造项目进行“回头看”。推进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炉窑进行清洁能源替代。对采取脱硫除尘一体化、脱硫脱硝一体化等低效治理工艺的应进行升级治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采用氧化镁、氨法、单碱法、双碱法等脱硫工艺的，在20xx年11月底前要完成一次检修，防止造成脱硫系统堵塞，确保脱硫设施稳定运行。（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3、完善柴油货车污染治理。严格源头管控，全面实施国六阶段排放标准，加大对数据造假机动车环检机构的执法力度。充分利用机动车监控平台加大对黑烟车抓拍、非道路移动机械管控，加快推进i/m制度的建设。完善生态环境、公安交管、交通运输等部门协作机制，开展重点路段常态化路检路查，柴油货车年度路查及抽测数量不低于当地保有量的20%。加强对大型工矿企业、重点用车单位、重点施工工地、重要物流园区、铁路（码头、机场）货场等用车大户的柴油货车、非道路移动机械的摸底排查，建立车辆台账，对未上牌非道路

移动机械查缺补漏，定期开展入户监督抽测。结合敏感点精细化管控方案，制定重点时段交通干道的疏导方案。积极谋划我市重型柴油车obd远程在线监控建设，进一步提升“天地车人”一体化的机动车排放监控能力。持续集中打击和清理取缔黑加油站点、流动加油车，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储存、使用不合格油品和车用尿素行为，持续开展清除无证无照经营的加油站点、流动加油罐车专项整治行动。试点开展柴油货车油箱、尿素箱抽取样品监督检查。（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交警支队、市住建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4、加强重点涉气企业排污监管。以水泥、有色冶炼、砖瓦以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重点行业企业为重点，开展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专项整治行动，各县（市、区）在对辖区内重点行业企业cems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摸排，对发现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督促企业制定整改方案，推动工业企业废气治理设施稳定运行。开展“散乱污”企业整治“回头看”工作，对辖区内“散乱污”企业清单进行更新，定期“回头看”，重点排查城市交界区域、工业集聚区、农村“散乱污”，严肃查处违法违规企业，防止“散乱污”企业异地重建、死灰复燃。（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5、扎实推进vocs治理突出问题排查整治。严格落实《关于加快解决当前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的通知》有关要求，加大对企业的宣贯力度，督促其在年底前针对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装卸、敞开液面、泄漏检测与修复、废气收集、废弃旁路、治理设施、加油站、非正常工况、产品vocs含量等10个关键环节完成一轮排查工作。同时在企业自查的基础上，开展一轮检查抽测，对监督帮扶中发现问题及检查抽测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组织企业在年底前制定整改方案，限时整改。培育树立一批vocs治理标杆企业，加大宣传力度，带动行业治理升级。（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

区）政府（管委会））

6、深化vocs重点企业治理。深化有机化工、表面涂装行业省、市重点企业的治理成效，督促修改完善“一企一策”治理方案并落实治理措施，继续推进重点园区落实“一园一策”治理要求。依据《江西省涉vocs重点行业绩效分级指南（试行）》要求，各地要加大对企业分级清单的审核把关，并在首轮绩效评级工作的基础上，总结经验，梳理思路，结合“一企一策”评审，完成第二批市重点企业的绩效分级工作和辖区内第一批省市重点企业信息填报工作□20xx年11月底前，完成第二批重点企业信息填报工作。以绩效分级为抓手，鼓励建立分级管控细则，实施企业差异化管控，动态化管理，督促、引导企业提高vocs治理的主动性和自觉性，推动行业治理水平整体升级。各地清单由市生态环境局汇总抽测。（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 大气科工作计划篇四

为保障我县经济快速、持续、健康发展，深入贯彻落实□^v^关于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环境保护的决定》和第六次全国环境保护大会精神，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力度，按照市委、市政府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污染企业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的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排查整治违法排污行为为重点，加强部门协调，加大综合执法力度，下大力解决热点难点问题，坚决遏制企业随意排污、非法排污、恶意排污行为，杜绝污染事故发生，维护环境安全，保护群众健康，保障县域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对全县范围内的所有企业进行一次全面摸底排查，对污染防治措施达不到环保要求、污染物严重超标排放，未经审批、

擅自投产、肆意排污行为和违反国家产业政策的“十五小”、“新六小”反弹行为，依法加大整治力度。

对不按环评要求乱堆尾矿，以及尾矿库溢流水不达标企业，责令限期整改；对故意偷排偷放或尾矿库直排的，加大处罚力度；对污染防治设施超期服役、不能正常运转的排污企业，下达限期治理书面通知，要求必须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治理任务，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常投产；对无任何污染防治设施、擅自投产、污染物长期超标排放的企业，发现一个查处一个并立即关停。二是排查整治花岗岩板材加工企业。对废水处理池不符环保标准，废水长期超标排放的企业，责令限期整改，治理期间应限产限排，逾期未完成治理任务的，责令其停产整治或依法关闭；对不到指定地点堆存废渣，乱堆乱放的，要加大经济处罚力度，责成清理废渣至指定地点。三是排查整治其他行业企业。主要检查污染防治设施运转和污染物排放情况，对违反规定的，严厉查处。

供电部门要切断土法选金必用的电源，基层供电营业所及农村电管人员不得为土法选金户安装供电设备，对擅自安装的，要严肃查处电管人员。门要结合矿产资源整合，规范采矿行为，加大对无证开采、乱采滥挖的打击力度；公安和安监部门要加强对剧毒物品和危险化学品管理，严格控制汞和氰化物流通渠道和销售对象。门要对屡禁不止的“钉子户”采取拘传、重罚等强制手段，加大打击力度；环保和水务等部门要加强监督检查，严厉查处乱排废水、乱堆废渣的行为。双山子、平方子、安子岭等“土法选金”高发乡镇要认真组织好选金废渣的处理处置工作，消除污染隐患，坚决杜绝污染事故。

对20xx年《环境影响评价法》实施以来的建设项目执行环保法律法规的情况进行检查，对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未经环保审批的违法、违规建设项目一律停产整顿，限期补办环保审批手续。对逾期未申报环保“三同时”验收，长期以试生产名义违法排污的企业，视排污情况进行限期整改、停产整

治或限期验收。

此次污染企业专项排查整治活动从4月中旬开始，5月中旬结束，各乡镇、县直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情况，确定整治工作重点，责成专门人员参加污染企业专项排查整治工作。

成立由县委、县政府主管领导牵头，发展改革、环保、纪检监察、公安、国土资源、安监、水务、林业、矿业、工商、供电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县污染企业专项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排查整治行动的组织协调和政策指导，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环保局。

在此次排查整治工作中，各有关部门要严格履行各自的监管职能。发展改革部门要监督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国土部门要加大对无证开采、乱采滥挖的打击力度；环保部门要核查企业的环评审批文件，检查企业污染防治设施运转和污染物排放情况，对需关停或限期治理的项目及时报请政府下达关停或限期治理文件；门要依法依规追究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政府及部门人员的行政责任；安全监管部门要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和矿山企业尾矿库的安全监管；水务部门要检查尾矿乱排乱放，挤占河道行为；林业部门要加大对企业非法占山毁林的查处力度；矿业部门要引导矿山企业落实环保治理措施；工商部门要及时注销、吊销被依法关闭企业的营业执照；供电部门要按照政府决定对违法排污企业采取停电、限电措施；各乡镇要按“属地管理”原则，积极开展本辖区内污染企业的排查，对辖区内污染企业列出名单，督促企业落实整改措施。

县委督查室、县政府督查室要跟踪污染企业专项排查整治工作进度，督导各乡镇、县直各部门履行部门职能，确保此次排查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县^v^[]《青龙时报》等部门和媒体要加大此次污染企业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及有关环境保护政策法规的宣传力度，全面提

高社会各界的环境保护和科学发展意识，营造浓厚的工作氛围。

（一）切实加大污染企业的治理整顿工作力度。针对排查出来的问题，各乡镇、县直有关部门要正视问题，履职尽责，加强监管，实现对企业的动态监督，并及时提出整改意见。

（二）严把建设项目审批关、验收关。各乡镇在招商引资时要牢固树立“科学发展”理念，严格遵守国家产业政策，发展改革、环保、工商等部门在项目审批时要严格把关，严禁高污染、高能耗的落后生产工艺项目落户我县。环保部门要严把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关，对达不到环保要求的企业坚决不批。

（三）加强对各级领导干部科学发展观和正确政绩观教育。结合“双学、双守、双做”教育实践活动，对各级领导干部加强科学发展观和正确政绩观教育，牢固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意识，避免招商又招污事件发生，防止高污染企业转嫁到我县，给生态环境带来污染隐患。

## 大气科工作计划篇五

今年以来，各部门继续按照县委、县政府大气污染防治总体工作方案的部署进行落实，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根据我县pm10和空气自动化监测系统在线监测数据显示，今年全年好于二级天数达到294天（故障停机43天，数据无法显示）。

### （一）燃煤锅炉

经环保局调查，县城区范围内原有燃煤锅炉共计163台，需改造的91台。截止目前，拆除10台，改造使用清洁能源12台，安装改造水除尘17台，还有18台正在协商安装除尘设施，对逾期不按要求改造锅炉的单位上报县政府主要领导，对单位负责人进行约谈并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对所有燃煤锅炉用户下

达通知，严禁使用高硫分、高灰分劣质煤；同时全部叫停新建锅炉审批工作，对新建小区全部采取天然气等清洁能源进行采暖。

(二)高硫份高灰份煤质控制和煤站排查整治情况。一是严把煤炭入境关、质量关，由\_牵头，工信、交警、环保四部门组成的“县大气污染防治煤炭质量检查站”，对所有入境车辆进行查验及煤质检测，不合格的一律劝返；目前共检查运煤车辆276辆次；二是加大煤站排查整治力度。我县召开提前劣质燃煤控制工作会议后，工商部门迅速行动，出动人员20人余次、车辆8台次，对全县的煤场、煤站开展详细的摸底工作。完成整治煤炭经销企业114家；三是严把煤炭质量关，设立煤炭质量检查站一个，共抽检煤炭式样96份；四是发改部门按照全市消减煤炭消费总量计划，制定了《县消减煤炭消费总量计划目标分解表》。

### (三)加油站

整治加油站35家，限期安装了废气回收装置；共抽检93#无铅、乙醇汽油、-10#柴油47批次，废气污染得到有效回收和控制。

### (四)餐饮业

由执法局牵头，对188家小型餐饮企业下达整改通知；治理烧烤点49处，取缔露天烧烤27家，油烟污染得到有效治理。

### (五)扬尘治理

一是由住建局牵头对全县建筑工地进行监督管理。整治施工工地39家，在建工地全部实施围挡作业和洒水等措施，运输车辆全部实施覆盖，建筑施工扬尘得到有效整治。

二是执法局牵头对散装货物、渣土运输车辆继续整治，加大县城主要街道洒水频次。起草了渣土运输车辆整治方案，对

城区内的渣土运输车辆规定行驶路线和通行时间，行驶途中不得有遗、撒、扬漏现象，建立各行政执法大队辖区负责，巡查大队机动巡查的工作机制，发现未密封的渣土运输车辆，要求现场整改，登记造册建立台帐并写出保证，对屡教不改者进行查扣，到目前为止共整改散装货物、渣土运输车辆126辆次。三是公安环境安全保卫大队迅速响应，积极配合各部门进行各类环境违法治理工作，对拒不执行环境整治的企业及个人采取强制措施。

## (六) 秸秆禁烧

各乡镇继续按照目标责任书和属地管理内容贯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组织成立防火队严防死守，不间断巡查；各乡镇还积极配合各部门开展治理矿山、尾矿库扬尘、秸秆焚烧、加油站改造等整治工作；通过对旅游公路两侧矿山企业进行排查，对寨沟门村南旅游公路边上的砂石料加工厂下达停产通知书；农业部门加大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全县现有秸秆加工企业3家，年处理秸秆11万吨。

(七) 重污染天气应急处置情况。一是县政府应急办组织环保、发改、气象等部门进一步完善了大气环境应急预案，将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纳入县政府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体系，对奥宇钢铁厂、新昌发电厂、神邦球团厂等重点减排企业必要时采取限产停产措施，今年共响应市三级预警9次。二是气象局建立了应急气象服务流程，通过各种方式及时发布各种天气预警信息。今年以来，共发布预警信号27个，并开展人工增雨(雪)作业，通过白石山、空中草原烟炉燃烧烟条85根，发射火箭弹18枚，对装有危化品发生事故的车辆进行静电检测及处置一次。

(八) 依法严厉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公安局环境安全保卫大队积极配合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对全县所有涉污企业，特别是无手续等重点难以关停取缔的黑煤窑、沙场、砖窑进行关停取缔等工作。今年以来共破获涉污刑事案件5起、治安案

件3起，抓获各违法犯罪嫌疑人9人。

我县将继续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做好相关规定动作，严格按照方案要求进一步强化举措、砸死责任、严格督查，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切实落到实处，确保全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为全市大气质量提升做出应有的贡献，具体措施如下：

一是强化部门职能作用，加大工作力度，扎实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二是加大资金筹措力度，建立资金运行保障机制，确保替代改造资金落实到位；三是强化政府监督机制，建立由县政府统一领导，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协调联动、共同推进的大气污染防控的工作机制，全力确保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取得实效。